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罗定市罗镜河（河坝铺至瓦窑塘河段）治理工程勘察设计[项目编号：JG2024-3074]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公示内容	第一候选人	第二候选人	第三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东珠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
投标报价（万元）	166.259200	163.242400	166.762000
综合得分	88.48	79.04	77.38
工程质量标准	符合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，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、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任务等要求。	符合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，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、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任务等要求。	符合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，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、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任务等要求。
工期（交货期）	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；初步设计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招标设计图纸及工程预算编制；施工图设计阶段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供图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纸，按要求	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；初步设计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招标设计图纸及工程预算编制；施工图设计阶段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供图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纸，按要求	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；初步设计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招标设计图纸及工程预算编制；施工图设计阶段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供图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纸，按要求

	提供变更图纸等。各阶段进度应满足招标人建设进度要求，具体实施中根据招标人批准计划落实，总的进度要求以满足招标人要求为原则。	提供变更图纸等。各阶段进度应满足招标人建设进度要求，具体实施中根据招标人批准计划落实，总的进度要求以满足招标人要求为原则。	提供变更图纸等。各阶段进度应满足招标人建设进度要求，具体实施中根据招标人批准计划落实，总的进度要求以满足招标人要求为原则。
项目负责人姓名及相关证书名称、编号	杨坤 20230120224	黎智良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8052 号	李雅静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5194 号

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罗定市水务综合服务中心

联系人：谭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66-3826617

联系地址：罗定市体育二巷 8 号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罗定市水务局

联系电话：0766-3827943

联系地址：罗定市体育二巷 8 号

罗定市水务综合服务中心

2024 年 7 月 22 日